

2024 年度宿迁市统计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和管理全市各类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核算全市及县（区）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及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及其他服务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旅游、金融、交通、邮电、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地质勘查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人口就业、社会发展、人民生活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公布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实施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各类统计监测评价，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

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7）依法审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和推进各部门、各行业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8）建立健全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组织实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应用，协调和指导全市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

（10）落实全市统计法治监督责任，组织管理全市统计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组织指导全市统计信用体系建设。

（11）加强和推进统计队伍建设，协助地方管理县（区）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统计执法监督处（政策法规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能源资源环境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社会科技和人口就业统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宿迁市计算中心、宿迁市普查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统计局本级、宿迁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宿迁市计算中心、宿迁市普查中心。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党纪学习为契机，严格履职的思想根基进一步夯实。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引导和推动全局干部不断增强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1. 持续提升政治理论素养。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完善“中心组+党支部”和“线上+线下”学习模式，按照“一月一主题、月月有活动”要求，抓好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不断补足“精神之钙”。从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每位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组织生活，持续筑牢“信仰之基”。实施“书记项目”——“经济普查统全统准行动”，组建党员先锋小组助推普查工作，充分发挥党建对统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

2.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结合党纪学习教育要求，精心组织谋划，以上率下、分层分类开展学习，确保学深学透学到位。局领导班子充分发挥“头雁效应”，结合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做到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领读领学与研讨交流相结合、现场教育与警示教育相结合，带动全局党员干部学纪于心、明纪于行。

3. 全面履行从严治党责任。局党组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主要

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履行“一岗双责”，系统部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党组会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全面完成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领导班子成员注重率先垂范、以身作则，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执行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凝聚工作合力，形成“干事业一条心、抓工作一盘棋、谋发展一股劲”的浓厚氛围。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每半年分析研判统计领域意识形态情况，抓好网络阵地建设，规范信息发布管理。高标准完成支部换届工作，配强支部班子，进一步夯实机关党建基础。

（二）以实时监测为支撑，经济形势的预警分析进一步精准。

在国内外严峻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下，坚定不移地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精准细致的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实时监测捕捉经济工作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发出统计预警，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1. 科学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建立主要经济指标监测工作体系，每月收集各个专业核算相关指标情况，开展详细监测分析，通过数据反映态势变化。月初收集主要经济领域指标运行情况，实时开展监测；月中围绕各领域开展深入的统计分析，提出问题建议；月末开展重点企业预警工作，预测运行动态，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和职能部门政策落实提供参考。

2. 系统监测重点发展领域。一是按月开展高质量发展监测。

围绕 2024 年省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开展业务知识培训，协助市委考核办按月搜集相关统计数据并分析短板弱项。二是协同开展“四化”同步集成改革示范区建设进程监测。会同市委研究室、市发改委等部门，对 2024 年度示范区监测体系进行优化，形成详细的监测报告。三是及时组织重点领域监测。实施开发区与共建园区统计监测，做好新经济统计监测，开展数字经济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等专题监测工作。

（三）以“五经普”为抓手，宿迁发展的产业家底进一步丰硕。经济普查是全面盘点二三产业家底的重要契机。“五经普”以来，局党组高度重视统全统准统实，开展了多角度全方位的普查宣传，构建了市县乡村四级联动的普查工作体系，加强普查质量全流程管理，着力破解普查重点难点问题，高质量完成了普查登记任务，顺利通过国家“五经普”事后质量抽查，数据质量得到充分认可。

1. 创新机制，工作体系建设到位。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专题部署推进。首次建立工作专班、工作推进、部门协作、质量管控、“两员”选聘管理 5 项机制，保障“五经普”工作高质量开展。成立由发改、工信、商务、统计等 8 个主管部门副处长以上干部组成的普查工作专班，推进行业主管部门深度参与普查各项工作，凝聚普查工作合力。完成市县乡三级普查机构全覆盖，明确村（居）委会及普查区具体责任人员，全面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市县乡村四级普查体系。

2. 精选“两员”，普查登记推进到位。注重“两员”优化，

在单位清查“两员”基础上优先选聘拥有财务、会计、统计等专业知识的普查员和普查指导员，确保填准填齐普查数据。注重工作效率，按照“先个体、再‘四上’、后‘四下’”，梯次部署推进现场登记工作。注重监测预警，每日监测通报各地工作进度和质量，“点对点”提醒落后地区，提升工作质效。注重协调联动，推动部门信息再核实，确保单位不重不漏、数据真实准确。

3. 强化排查，产业挖潜支撑到位。针对全市新经济快速发展、容易漏统的现实困难，确立了“强支撑、挖潜力、防漏统”工作要求，下发重点排查行业提醒单，借助部门、属地力量，着力加强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和特色产业等“三新一特”单位的“地毯式”排查和数据核实，确保有税务记录的单位和有实体经营的单位排查到位、数据填报准确，更加全面准确反映我市新经济发展状况。我市《聚焦四点破难题颗粒归仓强保障》的特色做法被《新华日报》刊发肯定。

4. 加强审核，数据质量把关到位。在数据采集期间，强化数据审核查询，推动乡镇严把数据采集入口关，强化县区普查机构初审关。普查正式登记后期，开展“三个比对分析”，即与部门数据比对分析、与“四经普”比对分析、与快报数据比对分析，及时组织差异情况的核实，全力提升普查数据整体质量。组建 6 个督导组，开展数据质量抽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并举一反三做好全市面上排查。

5. 上下联动，全程保障落实到位。坚持市县联动，在宣传发动上，突出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相结合，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投

放公交车车身广告、举办惠民演出、设立“普查驿站”等形式，形成“线上线下、全面覆盖”的宣传体系，提高社会知晓度和普查参与度。分级分批开展普查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和现场登记试点，全面提升普查人员整体业务能力。落实普查经费，配齐普查物资，及时足额发放“两员”补贴，充分保障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四）以统计督察为重点，统计数据的总体质量进一步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统计工作作出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特别强调防治统计造假。2023 年底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将“统计造假”纳入违反党的工作纪律问题并作出处分规定。2024 年 9 月，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正式实施，统计法治工作进入新阶段。

1. 积极推动学习贯彻落实。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积极推动六届市委常委会第 71 次、第 81 次会议，市政府六届三十六次、四十三次常务会议等开展防治统计造假专题学习，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进党校专题讲课。组织全市统计系统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特别是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学习活动，及时跟进学习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开展现场警示教育。

2. 多措并举提升数据质量。制定并严格执行《宿迁市统计数据全程质量管理办法》，形成月度初审、季度比对、重点监控、现场核查、执法检查等常态化管控方式。出台《提升统计行政执法质量行动实施方案》《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报

告制度》，优化监管执法工作方式方法，推动企业分类监管和信用承诺，对数据存在风险点的企业加强行政指导，对数据质量高的地区合理降低或减少检查。

3. 高效协同推进部门监督。建立与纪检、巡察、组织、审计等部门监督贯通协同机制，出台《加强统计监督与审计监督贯通协同工作实施办法》《关于建立组织部门与统计部门常态化沟通机制的具体举措》，加快构建系统完整、约束有力的统计监督体系。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工作，及时提供巡视巡察所需统计资料，安排专业人员参加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工作。

（五）以四化同步为驱动，改革创新的实际成效进一步彰显

结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精神，积极探索统计改革创新举措，围绕“三项试点”，进一步激发统计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1. 深化生态产品总值核算试点。作为国家级 GEP 试算地区和全省唯一全域试点市，形成了全省首份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的年度 GEP 核算报告，获批全省首个生态产品总值核算地方标准，为全市打通生态价值实现通道奠定坚实基础。改革试点经验入选省委深改委典型案例，在全省推广，成果文章获省社科界第十七届学术大会苏北区域专场一等奖。

2. 圆满完成“统计云”平台试点。作为全省唯一的试点地区，先行先试做好统计云平台测试使用。出台工作实施方案，召开试点业务培训会，推动各级统计机构开展线下帮扶指导，为平台功能完善提供支持。

3. 创新探索规模农业统计试点。建立《宿迁市规模以上农业统计调查制度（试行）》，成为全省第二个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调查制度地区，组织完成首次报表上报，成果文章被省局网站和《江苏统计》采用肯定。

（六）以能力建设为目标，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进一步加强
立足“人才兴统”，多载体、多维度强化统计干部队伍建设，全力提升全局统计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不断适应新时代统计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

1. 多点发力提素养。举办全市统计系统干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结合统计业务实际，对宏观经济运行、现代统计分析方法、数据处理与统计效率的提高等系统授课，提升干部职工的专业能力。结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开展“紧跟经济发展脉络绘准经济发展态势”“聚焦全会决定精神汇聚统计改革力量”为主题的2期“统计人思想汇”活动，掀起“头脑风暴”，碰撞“思想火花”，拓展思维能力。开展意识形态、网络安全、保密工作、政务信息公开等专题讲座，提高统计干部的综合素养。

2. 聚焦一线练好兵。组织开展统计调研信息、统计分析撰写技能竞赛，进一步激发统计干部干事创业的激情斗志，锻炼干部善发现、会总结、能写作、敢表达等综合能力素质。结合“五经普”工作，建立领导干部片区包干机制，组建党员飞检队和党员先锋抽查小组，在经普一线锻炼统计干部。结合“五经普”事后质量抽查、国家统计局督察等工作，组织机关人员参加多次现场核

查、执法检查，综合能力得到充分锻炼。

3. 锲而不舍抓作风。常态化做好警示教育和政德纪法教育，不断压实工作作风，作风建设工作成效案例被作风办简报采用肯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制定《市统计局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具体措施》，通过统计数字化转型、推进数据共享等措施积极为基层减负。

第二部分
宿迁市统计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8.17	本年支出合计	1,188.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7
总计	1,194.04	总计	1,194.0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8.17	1,188.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1,125.9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125.90	1,125.90						
2010501	行政运行	645.47	645.47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68.14	468.1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1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9	1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8	4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8	4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08	49.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8.17	707.73	48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01	行政运行	645.47	645.47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68.14		468.1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1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9	1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8	4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8	4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08	49.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1,125.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13.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08	49.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88.17	本年支出合计	1,188.17	1,188.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87	5.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94.04	总计	1,194.04	1,194.0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88.17	707.73	48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01	行政运行	645.47	645.47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68.14		468.1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1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9	1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8	4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8	4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08	49.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7. 73	564. 07	143. 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 80	550. 80	
30101	基本工资	93. 77	93. 77	
30102	津贴补贴	199. 20	199. 20	
30103	奖金	97. 48	97. 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 93	42. 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 46	21. 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 63	16. 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31	1. 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 08	49. 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 94	28. 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 98		142. 98
30201	办公费	13. 26		13. 2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 84		2. 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45		0. 45
30211	差旅费	4. 78		4. 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4. 65		4. 65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 43		1. 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96		1. 9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 09		50. 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16		3. 16
30228	工会经费	14. 44		14. 44
30229	福利费	11. 67		11. 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 14		20. 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0		14. 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 27	13. 2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 19	13. 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08	0. 0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 69		0. 6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69		0. 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88.17	707.73	48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125.90	645.47	480.44
2010501	行政运行	645.47	645.47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468.14		468.1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2.30		1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9	1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9	13.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8	4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8	4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08	49.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07.73	564.07	143.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80	550.80	
30101	基本工资	93.77	93.77	
30102	津贴补贴	199.20	199.20	
30103	奖金	97.48	97.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93	42.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46	21.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3	16.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1.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08	49.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4	28.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98		142.98
30201	办公费	13.26		13.2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84		2.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0.45
30211	差旅费	4.78		4.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4.65		4.65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43		1.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96		1. 9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 09		50. 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16		3. 16
30228	工会经费	14. 44		14. 44
30229	福利费	11. 67		11. 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 14		20. 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0		14. 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 27	13. 2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 19	13. 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08	0. 0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 69		0. 6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69		0. 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6	0.00	0.00	0.00	0.00	1.96	1.89	56.33	1.96	0.00	0.00	0.00	0.00	1.96	1.89	56.33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9.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65.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103.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937.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3.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98
30201	办公费	13.2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8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30211	差旅费	4.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4.65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6
30228	工会经费	14.44
30229	福利费	11.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6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宿迁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7.7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7.7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94.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73 万元，增长 2.8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194.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4 万元，增长 2.8%，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和统计云平台综合试点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5.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3 万元，增长 5.96%，变动原因：职工调出退回单位多缴的保险。

（二）支出决算总计 1,194.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8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72 万元，增长 2.83%，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和统计云平台综合试点经费。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往年没有清算的养老和职业年金。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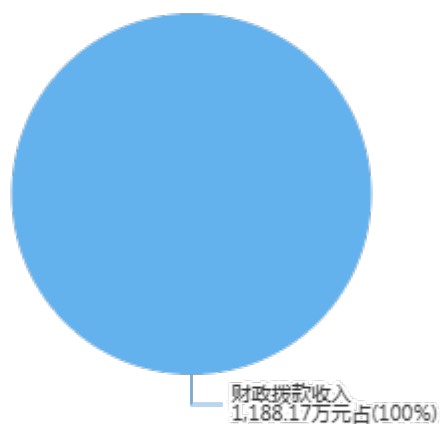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88.17 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 1,188.1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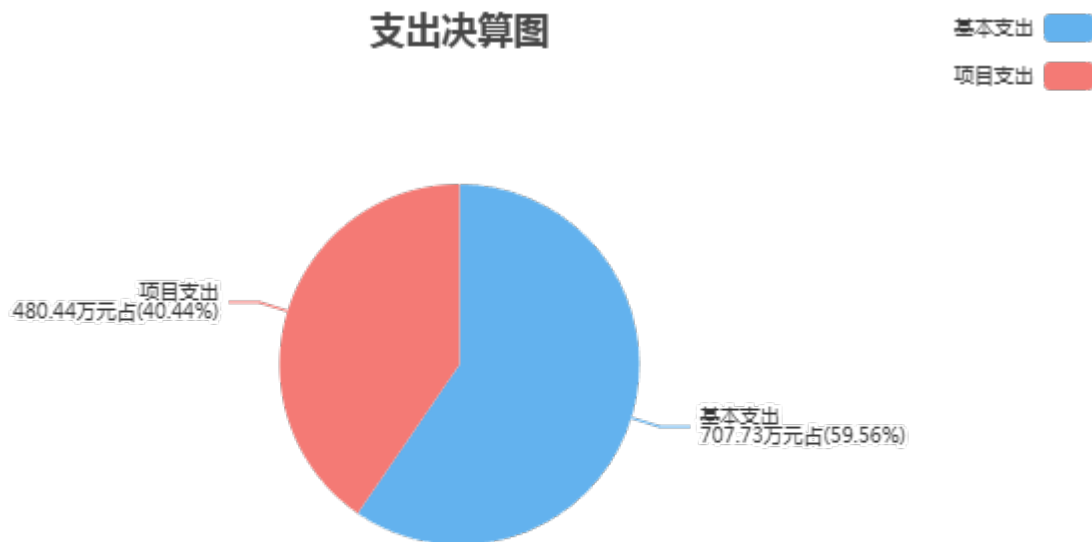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188.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7.73 万元，占 59.56%；项目支出 480.44 万元，占 40.4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194.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73 万元，增长 2.82%，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和统计云平台综合试点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88.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40.2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593.2 万元，支出决算 645.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目标考核奖和应休未休年休假经费。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387 万元，支出决算 46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增加统计云平台综合试点经费。

3. 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730 工程本年应付款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1.09 万元，支出决算 1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8 月增加一名省委选调生。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8.92 万元，支出决算 4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8 月增加一名省委选调生。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07.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4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18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72 万元，增长 2.83%，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和统计云平台综合试点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07.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4.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4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

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9 万元，变动原因：省局和兄弟市到宿调研次数略有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6 万元，接待 9 批次，165 人次，开支内容：省局和兄弟市到宿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89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103 人次，开支内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召开业务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56.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6.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0 个，组织培训 1937 人次，开支内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阶段业务培训、投入产出调查业务培训、重点工业企业业务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43.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3.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6 万元，减少 5.87%，变动原因：财政预算政策性调减。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7.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7.7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87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

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94.0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